

北京化工大学 2019 年艺术类专业招生简章

北京化工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是国家“211 工程”和“985 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重点建设高校，2017 年 9 月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行列，肩负着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和基础性、前瞻性科学研究以及原创性高新技术开发的使命，学科专业涵盖理学、工学、经济学、管理学、哲学、法学、文学、教育学、医学、艺术学 10 个学科门类。学校艺术类专业按设计学类招生，专业类内设有产品设计和数字媒体艺术 2 个本科专业，本科毕业生均授予艺术学学士学位。

一、专业介绍

产品设计专业隶属于北京化工大学机电工程学院，该专业立足于现代社会对于设计消费的快速增长，力求培养具有较高设计水平和广阔国际视野的优秀设计师。近年来，我校产品设计专业教师编著高校教材 45 部，专著 28 部，发表论文累计 280 篇，参加国内外设计类、绘画类比赛获奖、获得荣誉称号 30 余项。本科生、研究生现已发表论文 150 余篇，参与国内外设计比赛获奖 100 余项。

产品设计专业与英国北安普顿大学签订“2+2”、“3+1”本科和“2+2+1”、“4+1”本科、硕士联合培养项目，与英国布拉德福德大学签订“2+2”本科和“2+2+1”本科、硕士联合培养项目；与热那亚大学签订“2+2”本科和“2+2+1”本科、硕士联合培养项目；与韩国东西大学签订“2.5+1+0.5+2”本科、硕士联合培养项目，与台湾南台科技大学签订校际交换生项目。先后已有 40 多名学生通过以上项目参与交换学习或留学深造，学生国际化视野开阔。

产品设计专业注重培养学生掌握产品设计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使学生在产品造型艺术设计、商业环境艺术设计、平面广告设计、人机工程、生产工艺等方面具有较为深厚的理论知识和扎实的设计技能。学生毕业后主要在企事业单位的设计部门、学校、科研单位、专业设计公司等从事产品设计、广告设计、环境设施设计、展示设计及其教学和科研工作。

数字媒体艺术专业隶属于北京化工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该专业特色研究方向包括动画制作、游戏开发、影视编辑、数字图像处理、智能系统工程、软件测试、计算机网络、信息安全与信息服务等，在行业内具有鲜明特色和较高知名度。数字媒体艺术专业坚持国际化的视野，走科学与艺术与人文相融合的综合培养之路，培养德才兼备的数字媒体艺术人才。在人才培养方面不仅强调学生扎实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而且注重学生的科学

研究、工程实践和创新能力。多年来，学生在参加的各类大学生国际和国内学科竞赛中屡获突出成绩。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英国、法国等大学和研究机构建立了密切的教学和科研合作，实现了多种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如联合培养、出国实习以及学生交换等。开设了多门由外国专家讲授的国际化课程，学生能够身临其境地感受研讨式教学的氛围，学习学科基础和前沿知识。数字媒体艺术专业旨在培养具有良好的科学素养以及美术修养、既懂技术又懂艺术、能利用计算机新的媒体设计工具进行艺术作品设计和创作的复合型应用设计人才。使学生能较好地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熟悉图形图像处理的基本算法，熟练使用各种数字媒体制作软件，掌握各类数字媒体设计、开发、制作、传输与处理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好的美术素养和扎实的编程能力。学生毕业后，可在政府相关部门、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以及专业设计公司从事平面设计、网络媒体制作、游戏和动画制作、数码影视编辑以及虚拟现实等领域的应用和研发等工作。

二、报考条件

1. 身体健康，体检标准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且无色盲、色弱。
2. 具有参加 2019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资格的美术类考生。

三、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

省份	招生计划	省份	招生计划	省份	招生计划	省份	招生计划
安徽	10	湖北	7	山西	7	山东	11
北京	7	湖南	4	四川	5	黑龙江	4
河北	13	江苏	10	广东	14	内蒙古	2
河南	12	辽宁	4	江西	4	吉林	1

注：预留计划 5 人；文理兼招，招生专业为设计学类（产品设计、数字媒体艺术）；具体招生计划以各省招生主管部门发布计划为准。

四、专业考试

考生须参加高考所在省份美术类专业统考，我校不再单独组织校考。

五、录取原则

1. 考生专业统考成绩须达到本省美术类专业统考本科合格线，文化课成绩不低于本省相应批次本科院校艺术类专业录取控制线。
2. 外语语种限英语，且英语成绩要求达到考生所在省份英语高考总分的 40%（含）以

上，其余单科成绩不做要求。

3. 实行传统志愿投档的省份，按照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不分文理）排序进行录取。综合成绩=（文化课成绩/文化课满分）×750×60%+（专业统考成绩/专业统考满分）×750×40%，综合成绩相同的考生，优先录取文化课成绩高的考生，文化课成绩也相同的考生，依次优先录取语文、数学、英语成绩高的考生。

4. 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省份，按照省级招办具体的平行志愿投档规则进行投档，学校负责审核录取。

六、入学规定

1. 新生凭录取通知书，按学校要求如期报到。新生入学三个月内，学校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对新生进行专业复试和体检复查，对不符合招生条件和弄虚作假者，学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并向有关部门通报。

2. 我校按照国家关于艺术类学生收费标准收费，学费为每年 10000 元，若国家调整 2019 年艺术类专业收费标准，我校将执行新标准。学生入学后，学习用具、材料等费用一律自理。

3. 入学后，考生所学专业仅限产品设计和数字媒体艺术 2 个艺术类本科专业，不得转入非艺术类专业学习。

七、授予学位

艺术类专业学制 4 年，修业期满，成绩合格者，获得北京化工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的条件授予相应艺术学学士学位。

八、其他

1. 有关艺术类招生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我校招生网（<http://www.goto.buct.edu.cn>）查询。

2. 本简章如果与教育部相关规定或各省级招生考试主管部门有关政策相抵触，以教育部和省级招生考试主管部门有关政策为准。

3. 本章程由北京化工大学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九、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5 号；邮政编码：100029。

学校纪检监察办公室联系方式：010-64434762；jiwei@mail.buct.edu.cn。

招生网址：<http://www.goto.buct.edu.cn>；邮箱：zsb@mail.buct.edu.cn。

咨询电话：010-64435706。

北京化工大学招生办公室

2019年1月11日